
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0748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
承辦人：鄭任君
電話：07-2868059
傳真：07-2868059
電子信箱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雄中教字第1117057560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化學學科中心與竹山高中共同辦理「科學宅急便及志
工培訓科學營」研習，建請協助宣傳、公告，並惠允出席
師生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日期：民國111年7月19日（二）~7月25日（一）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早上8時30分 至 下午5時30分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國立竹山高中（化學實驗室）（南投縣竹山鎮
下橫街253號）。
- 四、講師：大甲高中化學科教師-廖旭茂老師、北一女中化學科
教師-周芳妃老師、竹山高中化學科教師-馮松林老師、竹
山高中化學科教師-陳映辛老師、高雄中學化學科教師-林
威志老師。
- 五、報名人員：國立竹山高中學生30位、高中化學科教師10
位。
- 六、備註：
（一）建請同意核予貴校報名師生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(二)應新冠肺炎防疫，請與會人員攜帶口罩，並實施量體溫措施，若身體有異狀者請勿進入會場，敬請師生協助配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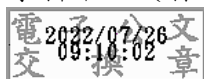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往返差旅費依所屬學科中心規定辦理，講師交通費由化學學科中心支應；區域教師及儲備種子教師請依服務單位差旅費報支相關規定辦理。

(四)響應紙杯減量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(五)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化學學科中心鄭任君助理（電話：07-2868-059；電子郵件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）。

正本：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吉佛慈教師)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(曹雅萍教師、蘇芳儀教師)、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(江慧玉教師)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(趙君傑教師)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(蔡依蓁教師)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(李玉婷教師)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(鍾曉蘭教師)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(張威進教師)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(游珮均教師)、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(黃韶韻教師)、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(鐘建坪教師)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(張鳳書教師)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(李慧敏教師)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(洪忻燕教師)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(吳德鵬教師、張明娟教師)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(林香岑教師)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(孫振興教師)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(廖旭茂教師)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(王琦教師)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(林文中教師)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(陳映辛教師)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(劉曉倩教師、蔡孟祐教師)、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(楊志堅教師)、雲林縣立樟湖生態國民中小學(陳恆毅教師)、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(陳寶妃教師)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(陳立偉教師、劉獻文教師)、國立善化高級中學(葉志麟教師)、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(陳博淵教師)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(呂雲瑞教師)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(林俊呈教師)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(陳玲玉教師)、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(張簡琦麗教師)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(張志聰教師)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(張簡宗德教師)、宜蘭縣私立慧燈高級中學(呂子琦教師)、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(蔡秉泓教師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黃文怡教師)、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(黃千毓教師)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(莊淑敏教師)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(林威志教師、李麗偵教師、顏瑞宏組長、鄭任君專任助理)



校長 莊 福 泰

裝

訂

線

